校地合作框架协议

甲方：

乙方：河北农业大学

为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甲乙双方充分发挥优势，探索新型校地合作模式，搭建服务平台，促进产学研用相结合和地方经济发展。经友好协商，现就相关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原则**

校地联动，合创共赢

**二、合作内容**

**（一）人才培养**

乙方根据甲方实际需要组建团队，参与甲方重点企业与农业的生产过程和技术创新过程，选派学生到甲方企业实习实践；乙方采取多种形式和渠道帮助甲方培养专业技术、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等人才；乙方鼓励专业技术人员和学生到甲方创新创业。

甲方根据乙方需求，建立完善的教育实习实践平台；选派企业一线人员担任学生实习指导教师；甲方为乙方实习师生提供必要的服务环境。

**（二）科技研发**

开展产学研联合攻关。乙方为甲方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提供技术支持，针对集中科研力量在 等制约产业发展的技术难题上开展联合攻关。甲方为乙方科学研究提供良好的试验条件，积极配合乙方科研人员开展科技创新，共同完成相关科研任务。

共建合作平台。在人才培养、产学合作的实践基础上，针对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形成切实可行的思路和办法，共同申报或承担有关科研项目和课题。

**（三）技术支持**

乙方鼓励科技人员将具有较大推广价值和应用前景的成熟技术在甲方进行成果转化，鼓励试验成果优先在甲方实施应用。甲方积极创造良好环境，为乙方成果转化提供相应条件和服务。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协助做好产业发展调研，为甲方发展规划、园区建设、产业升级等提供咨询服务和人力支持。甲方为乙方开展的科技培训、技术观摩等提供场地和人员支持，积极配合乙方的社会服务工作，共同带动产业发展。

**三、合作方式**

（一）采取定期联席会议机制，及时交流合作信息，商定年度合作计划，推进相关项目具体实施。

（二）双方合作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属问题，由双方协商确定。

（三）每年提供 万元经费，并拨付乙方账户，用于合作期间日常活动协调、组织和管理。双方合作开展的科研、教学、生产等具体项目所需经费，一事一议，由双方共同商定。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作期限为3年。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  |
| --- | --- |
| 甲方：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乙方：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